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国际针灸中心楼4×400kVa
临电工程施工分包项目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AHDL-SG-2024-01002)

公示结束时间: 2024年02月05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见需求一览表: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见附件,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0, 质量: -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见附件)的项目负责人: -0;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见附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见附件)的评标情况: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见附件

三、其他

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市静海县安慧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天津市静海县安慧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静海区静文路2号

联 系 人: 王女士

电 话: 022-28633882

电子邮件: 36362427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天津市信恒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河东区六纬路99号津东大厦8楼A座](#)

联 系 人： [贾先生](#)

电 话： [022-24129220](#)

电子邮件： tjxhzbnew@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国际针灸中心楼4×400kVa临电工程施工分包项目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购编号：AHDL-SG-2024-01002)

各相关应答人：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国际针灸中心楼4×400kVa临电工程施工分包项目评审工作已经结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成交候选人公示的规定，现将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期3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提出。

分标编号及分标名称	包号	项目名称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应答报价（万元）	质量要求	服务周期	资质	评审情况
分标001-专业分包	1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国际针灸中心楼4×400kVa临电工程	天津浩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9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分标002-劳务分包	1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国家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国际针灸中心楼4×400kVa临电工程	天津浩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2855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名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竞争性谈判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人的名称；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竞争性谈判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竞争性谈判活动的正常进行。

异议联系对象：天津市静海县安慧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天津市信恒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